

语言学概论

L. R. 帕默尔 著

商务印书馆





语言学概论

L. R. 帕默尔 著

李 荣 王菊泉 译
周焕常 陈 平

吕叔湘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1983年·北京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作者根据教大学新生的经验写的教科书。全书共分九章：(1)绪论，(2)语音，(3)语音的演变，(4)形式和功能的交互影响，(5)意义和意义的变迁，(6)文字，(7)语言地理，(8)文化和语言，(9)语言和思维。附录 (一)印欧语言，(二)印欧语言里的几个音。本书用大量事例阐明若干基本原理，行文深入浅出、简明扼要，是初次接触语言学的人的一本很好的入门书。

语 言 学 概 论

L. R. 帕默尔 著

李 荣 王菊泉
周焕常 陈 平 译

吕叔湘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涿县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9017·1250

1983 年 4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131 千

印数 15,500 册

印张 8 1/4

定价：0.76 元

中译本序

帕默尔这本书出版于 1936 年，现在说起来是一本“老书”了，可仍然是一本好书。第一，它务虚和务实结合得好，简明扼要，很少多余的话。不象有些作者用写社论的笔法写课本，堂皇而不实惠。第二，它重点深入，讲的方面不多，但是讲得透；有足够的事例，并且“能近取譬”，多数例子取自本国学生比较熟悉的语言。新出的课本讲到的方面都比它广泛，但往往有点“蜻蜓点水”，作为常识很不错，由此入门则不够。第三，历史-比较语言学已经冷落多年，很多课本连提都不提了，这本书提供了初步的介绍。从这几方面看，这本书对于初次接触语言学的人还是很有用的。

这本书也有它的不足之处。首先，它对于语法结构讲得很少，也可以说是没有讲，读者得用别的书来补充。其次，所引事例英语为多，总的说来不出印欧语的范围，对中国学生来说，总象是隔着一层。这不能怪它，它是写给以英语为母语的学生读的。我们需要一本以中国材料为主而吸收域外著作之长的语言学概论，但这是要中国学者拿起笔来写，不能希望外国学者代劳的。我们期待着这样一本语言学概论早日问世，同时推荐帕默尔这本书作为他山之石。

吕叔湘

作者序

语言是所有人类活动中最足以表现人的特点的,而在英国,语言的研究却被人忽略,甚至被人藐视,这真是怪事。“语言学家”已经变成温和的鄙薄之词。当然,比较语言学永远不能成为大众研究的题目;很少人有时间或耐性去学好些种语言作为从事研究的准备。但是我们必须再三说明,比较语言学不过是语言学里很小的一部分,看一眼本书各章的题目就知道了。“语言学”意味着语言所有各方面的研究,里面有些部门,即使没有受过专门训练的人也能够感到兴趣并作出重要的贡献。《英语方言词典》就是业余爱好者的热心努力所建立的不朽功绩。

在大学里面,虽然哲学家、心理学家、人类学家和别的学者都认为语言是他们学科里面的中心问题之一,可是语言学还是很少有专门研究的人。我相信,这是由于没有准备的缘故。因为大学本科的时间太短,没有功夫预先学习一般的语言学原理,学生从中学出来进大学,就直接开始学古法语、通俗拉丁语和古高地德语。他就被一大堆事实难住了,人家教他“在可能用的地方运用语音规律,在不能用的地方另找解释。”^①从这些拼七巧板的工作里,很难对于所研究现象背后的原则得到一个清楚的概念,学生常常以为这个科目是武断的,是没有意义的。

这就是我自己定下的任务:对现代语言学原理作一个简单明白的重述。为了让读者可以把全部注意力集中到有关原则的讨论上去,我想方设法,尽可能找简单的例子。例子大部分从英语里找,小部分来自中学里学过的语言——法语、拉丁语和德语。间或

引用希腊语,几乎完全是用拉丁字母转写的。可是有一个地方,也许是本书最重要的一章——方言地理,我发现还没有可用的英语材料。

地理方法的运用,毫无疑问是二十世纪语言学中最有成果的发展。可是据我所知,关于这一项,任何用英语写的教科书里都没有详细的叙述。所以对于有关问题的讨论和举例,我花了相当大的篇幅。可惜虽然法国、德国、意大利、瑞士、罗马尼亚、加泰隆尼亚^②等都有方言地图,或者在准备中,而英国依旧空空如也。结果大部分事例我只能从法国和德国的资料里去找。然而,我也给英格兰北部某些方言现象编了两幅地图(图十七和十八)。^③关于这两幅地图我要说一句警告的话。它们决不能自许为绝对准确。材料太零碎,做不到。可是我冒昧的印出来,希望引起大家的兴趣,并且希望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就有一部不列颠群岛名物地图出来,可以跟大陆各国的成就媲美。^④

除此以外,我插入一段叙述,讲一个以布拉格为中心的新的语言学派的目的和方法。这些音韵学家(人家管他们这么叫)从事一个新的语音学说,他们得到的积极结果虽然还不多,却是今日语言学里一个最有前途的发展;因为这个学说打开了从功能方面处理语音的大路。

虽然本书主要是为学生写的,我希望它对专家也不是完全引不起兴趣。我没有一处是以复述别人的意见为满足的。事实上,教青年学生(他们是天生的异教徒)的工作迫使我每一步都批评现成的学说。在第四章里,我复述了我关于类推学说的一篇文章的内容,这篇文章即将在《印度日耳曼研究》杂志发表。还有,我在第七章里对方言界线问题有几点新意见。讲语义学那一章自然引起我最大的困难。正如斯特恩所说,“近三十年来,没有人发表过值得认真考虑的意义学著作。”^⑤在我看到斯特恩的书以前,我自己

那一章已经写好。不过我还是把它改写了一下，以表明我对他的有启发性的学说的态度。学者们早已认识到，对意义变迁作出纯逻辑的分类是徒劳无功的，因为两种或更多的不同过程可以得到完全相同的语义结果。发现决定意义变迁过程的动力和条件才是有兴趣的。我们不应该满足于排比既成事实，我们应该集中注意于说话—听话的情形，尝试对活生生的行动作功能的了解。本书是自始至终强调对语言问题作功能的探讨的必要性的。

我现在必须作困难的道谢工作。首先我想对全体学者表示感激。我特别受到我的先生勃朗豪兹 (G. E. K. Braunholtz)，翟尔斯 (P. Giles)，科列赤梅尔 (P. Kretschmer) 和布埃勒尔 (K. Buehler) 的无可估量的教益。戈登 (E. G. Gordon) 教授阅读原稿，提出好多改进意见。奥尔 (J. Orr) 教授阅读校样，指出好多细节上的错误。雅贝尔格教授 (K. Jaberg, 图十三)，巴赫教授 (A. Bach, 图十四)，加米尔舍格教授 (E. Gamillscheg, 图十五) 和都查教授 (A. Dauzat, 图二十) 惠允复制地图。我的妻子誊写原稿并绘制所有图版。我谢谢他们全体。

L. R. 帕默尔

曼彻斯特维多利亚大学。

附 注：

- ① 有一回，一位同学总结他对语言学的印象如此。——原注。
- ② 加泰隆尼亚 (Catalonia) 在西班牙东北部，居民说 加泰隆 (Catalan) 语，跟标准西班牙语不同。——译注。
- ③ 根据艾利斯 (Ellis) *Early English Pronunciation* 第五卷 (1889) 里面的材料。——原注。
- ④ 关于这一点，参看奥尔 (J. Orr) 在一九二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Times Literary Supplement* 上的文章。——原注。
- ⑤ 斯特恩 (Stern) *Meaning and Change of Meaning*, Goeteborg, 1931。
——原注。

目 录

中译本序	i
作者序	iii
音标表	3
第一章 绪论	5
第二章 语音	15
第三章 语音的演变	33
第四章 形式和功能的交互影响	45
第五章 意义和意义的变迁	63
第六章 文字	94
第七章 语言地理	104
第八章 文化和语言	122
第九章 语言和思维	139
附录一 印欧语言	150
附录二 印欧语言里的几个音	156
参考书目	165

图 表 目 录

图一	16	图五	27
图二	17	图六	27
图三	18	图七	29
图四	18	图八	38
图四甲	20	图九	95
图四乙	23	图十	96

图十一.....	96	图十七.....	115
图十二.....	97	图十八.....	115
图十三.....	105	图十九.....	118—119
图十四.....	109	图二十.....	119
图十五.....	110	图二十一.....	124
图十六.....	114	图二十二.....	125

音 标 表

[a] 苏格兰语 man

[ɑ] 英语 father

[ɒ] 英语 not^①

[æ] 南部英语 man

[b] 英语 ban

[ç] 德语 Licht

[d] 英语 do

[ð] 英语 than

[e] 苏格兰语 day[de]

法语 été

[ɛ] 英语 bet

[ə] 法语 le

[f] 英语 fat

[g] 英语 gap

[h] 英语 hit

[i] 法语 si、英语 machine^②

[ɪ] 英语 bit^②

[ɨ] 俄语 mui

[j] 英语 yet

[k] 英语 cat

[l] 英语 long

[t] 英语 bull

[m] 英语 mat

[u] 日语 isu(いす)

[n] 英语 not

[ɲ] 法语 mignon

[ŋ] 英语 sing

[o] 法语 eau

[ɔ] 英语 law^①

[œ] 法语 peuple

[ø] 德语 schön

[p] 英语 pin

[r] 苏格兰语 red

[ʀ] 巴黎话 rouge

[ɹ] 南部英语 red^③

[s] 英语 sun

[ʂ] 汉语 sheng(声)

[ʃ] 英语 she

[t] 英语 tin

[θ] 英语 thin

[u] 英语 too^②

法语 fou

[ʊ] 英语 bull^③

[ʌ] 英语 but

[v] 英语 van

[w] 英语 wet

[x] 德语 Bach,

[ɣ] 汉语 he(河)

[y] 法语 lu

[ʏ] 柏林话 Wagen

[z] 英语 zinc

[ʒ] 法语 joli

[:] 表示前面的元音是长的。

['] 表示后面的音节重读。

[~] 在音标上,表示元音鼻化。

例如法语 vin [vɛ̃]。

[ɫ] 在音标下,表示该音成一音节。例如 [ɫ]。

[.] 在音标下,表示发该音时声带不振动。例如 [ɬ]。

译者按:本表的音标,以及正文内的语音图表,都经过我们的校订和增补。

① 按英国南部的发音,not 中的 o 严格地说应该标作 [ɒ],但为了方便一般词典都标作 [ɔ]。Law 中的元音是 [ɔ],其舌位比 [ɒ] 高,而且是个长音;一般词典标作 [ɔ:]。

② 在简式标音中,英语的 [i] [ɪ] 和 [u] [ʊ] 通常标作 [i:] [ɪ] 和 [u:] [ʊ]。当 [ɪ] 和 [ʊ] 作为复元音的末一成分时也是这样。

③ [ɹ] 只是在严式标音时使用,一般从简标作 [r],本书的例词注音也是这样做的。

第一章 绪论

研究语言的人一定首先提出这个简单问题：“语言是什么？”说话是如此无意识的动作，语言是说话者如此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以至在日常生活中谁也不去想到语言的存在和它的作用有多大的问题。可是当我们走到外国的时候，第一件引起我们注意的事就是那儿的居民用嘴发出一些我们不懂的声音，而听到这些声音，他们的行为就这样或那样受了影响。这实在就是语言的本质。语言就是发出语音，用以影响其他人的行为；反过来，语言就是听话者对这些声音的解释，由此可以明白说话者的心里想什么。^①这儿立刻就发生一个问题：为什么一定要用这种办法？因为心和心之间直接交通不可能，就产生这种必要性。我们要传给别人一个信息，不能直接把我们的思想送到他心里去（“他心通”[telepathy]的证据不足，丢开不论）。为了传递信息，我们可以带一朵花，用特殊的方式贴邮票，扮鬼脸，做手势，出怪声。碰到海伦·凯勒这种例子，她又瞎又聋，老师只能利用触觉。她发明一套用手指轻轻敲击的系统，这样子两个人之间可以建立交通。要没有这一套，海伦·凯勒的教育奇迹是不可能完成的。^②因为只有用某种方式影响感觉器官，我们才能把信息传到对方的心里去。这种在心与心之间建立交通的方式构成语言的根本问题。但是在处理语言这一特殊问题以前，必须先讨论记号的一般性质。

有人说过，我们要知道别人的心理过程，只能从观察他的行为推论。所以，如果我脸红了，观察的人可以假设我害羞或者受窘；

如果我眼睛抽动，他可以推定我激动。因为他对自己的感情跟同时发生的身体上的表现有经验，他能够作出这种推理。那就是说，他从某种观察推论出跟他自己在同样情形下相同的心境。然而，脸红和说话之间有相当的不同。脸红常常是无意的。这是神经系统发生扰乱的结果；所以心理的状态和身体的记号(脸红)之间有因果关系。但是当我们发出“我害羞”一组声音的时候，这动作是完全在意志控制之下的，这声音跟心理状态中间的关系是完全任意的。如果我们是法国人，我们就用另外一组声音，如果我们是德国人，又是一组；虽然法国人，德国人脸红的情形和我们一样。因此我们能够在记号(sign)和符号(symbol)之间画一条界线。脸红是心理状态的自然的、无意的结果，是那个心理状态的记号。发出“窘极了”一组声音却是武断的事，我们故意这么说，让听者可以了解，间接知道我们的心理状态，这个我们叫做符号。所以烟可以说是火的记号，[faɪə]这一组声音却是火的符号。坚持语言符号的武断的性质对我们的科学有根本重要性，如果把语言跟人类以外的动物用的交通系统比较，对这个根本事实就会有更清楚的了解。

德国科学家弗里胥(K. v. Frisch)^③对蜜蜂的社会生活和它们的交通方法，做过好多有趣的观察。一张涂了蜜的纸放在蜂巢附近一个地方。常常要过几点钟甚至几天，那张纸才给一只蜜蜂发现。以后事情就进行得快了。那只蜜蜂把它采到的东西运回去，尽可能快地回到它有所发现的地方来。但是它不是单独回来的——没有多大功夫就有成百的蜜蜂围上那一片蜜。这是很清楚的：第一只蜜蜂用某种方式把它的发现通知它的同伴们。这种交通的事实是如何发生的呢？从密切观察中发觉：发现者回去之后，蜂巢里举行一个最有趣的典礼。回来的蜜蜂放下负担之后，就跳起很复杂的舞来，吸引和激动巢里别的分子。它们聚集在周围，用触角去碰跳舞的蜂。它忽然停止，飞走了。现在，弗里胥观察到，别的蜜

蜂并不是简单地跟着它去；但是它们过了一会儿自己找路飞到那个地方。甚至把蜜拿走，换上一杯糖水，它们还是找到那儿。这些蜜蜂怎么知道的呢？信息怎么传给它们的呢？弗里胥用一套实验证明，蜜蜂跑进花里去的时候，有香味沾在它身上。别的蜜蜂闻到这香味，它们出去搜索同样的香味。如果发现的是一碗糖水，糖水没有香味，可是它们的搜索也一样成功。弗里胥继续实验，发觉蜜蜂能够用它们身上一种腺体的自然香气，在发现物上做记号。那碗糖水沾了这香味，吸引一大片地方的蜜蜂。蜜蜂的语言就谈到这里。

跟人类的语言比较起来，这是一套很粗糙的符号。它的局限性和缺点一看就清楚。这套符号的来源和质料都和所代表的事物相同。因此它只能适用于构造比较简单的、物质的对象。为了达到人类交通的复杂的目的，我们需要弹性较大、不那么笨重的符号。我们不能把所有有可能提到的东西的样品都带在身边，更不用说爱情、荣誉、服从等等抽象概念了。可是我们用发音器官发音几乎永远是可能的。利用这种符号的可能性是使人类和低级动物不同的主要力量。我们这一套的优越性是很明显的。在语言里，符号的物质性给去掉了，它放弃了任何跟所代表的事物的相同点。它们之间的关系完全是另外一种。我们说把某种心理内容派给某种声音组合完全是武断的。我们现在必须考察这种特殊的关系，就是名和物之间的关联。这种关联是怎么起来的，怎么有这种可能呢？

俄国生理学家巴甫洛夫的实验对小孩子语言符号系统的发展有很多启示。巴甫洛夫用狗做实验，他给狗东西吃的时候，就吹某一个调子的哨子。每餐这样重复。最后他观察到，就是吹了哨子不给东西吃，狗也表现出所有期待食物的记号，例如流涎。心理学家管这种现象叫做“条件反射”。流涎的反应是拿固定调子的哨子

做条件的。现在我们观察小孩子学母语的过程。他看见一个东西,比方说调羹,又听到 [spu:n] 一组声音。这件事重复发生。他听到“这是调羹”、“调羹在哪里?”、“调羹没了”这些话。最后这一组声音在他心里唤起一种跟实在的调羹相当的印象。这是条件反射,跟巴甫洛夫的狗对哨子的反应相同。^④当然,我们说的是一个英国小孩。法国小孩有不同的“条件”,有不同调子的哨子。他听到的是 [kæje]。德国小孩听到的是 [lœfl]。所以只有经过长期的复杂的训练,小孩子才能了解构成他的本地话的符号系统。对小孩子讲,这不是自然的,也不是本能的。没有一个在英国生的小孩自然会说英国话。如果生下来就把他送到中国去,他的中国话就跟本地人不能分别,英国话就变成他的外国话。所以,我们得出结论,声音符号跟所代表的事物之间的关系是完全武断的,它们中间没有自然的或者必然的关联。

聪明的读者立刻要提出拟声词(onomatopoeia)和声音象征作用(sound symbolism)的问题。既然上文所说的信条是语言学理论的拱门顶石,我们就必须除去人们的怀疑。当然,象‘郭公’、‘丁东’等字眼很明显的是模仿它们所代表的声音的,在这个范围内它们得算是我们的信条——词和意义的关系是武断的——的例外。可是有些学者却进而主张每一个音有一种内在的性质,宜于表示某种意义。格林(Jakob Grimm, 现代语言学奠基人之一)说每一个音根据它的发音器官,有自然的含意。丹麦学者叶斯柏森(Jespersen)指出许多英语词,意义是小、巧、不稳定,都含有短元音 [ɪ]。例如 little, flimsy, brittle, fickle, fritter, niggling, snigger, giggle, thin, kid, nipper 等。但是这些音无论多么富于表现性,我们都不能定出普遍的原则来。只要提出象 big 和 thick 一类词包含短元音 [ɪ],而 small 的元音和 broad 相同,语言的武断性实在就可重新建立起来。

那种语言观又好像可以从“父”和“母”这两个词得到支持，这两个词在相差很远的语言里都很相似，“父”这个词通常包含[p]或[d] (papa, dada “爹爹”)，“母”这个词包含[m]或[n] (mama)。然而这个不能证明这些音和所表现的意义之间有任何自然的关联。双唇鼻音或爆发音里没有什么可以表现父亲或母亲的性质。这种符合必须另找解释。每个小孩子最早发的音里就有双唇辅音，嘴唇为了要吃奶，生下来就很发达。父母用这些最早发的声音指他们自己，还有比这个更自然的吗？这个实在就是大部分婴儿语演进的方式。小孩子在某种情况下，或者是偶然，或者是模仿一些听到的声音没有成功，而发出某一套声音。这些声音，这些胚胎词，就给他周围的人抓住了，他们认为小孩想说什么，就把这意义加上去。就这样，是保姆或者父母他们自己创造了婴儿语，并且往往为感情所误，还真的拿来教小孩子。这种小孩子就承受了额外的劳心负担，要学两种话而毫无补偿。幸而这些胡闹已经越来越少，小孩子话讲得正确，不再被认为早熟或“老式”了。

别的学者提出意见，说语言是原始的嘴巴姿势演化出来的。所以在中美洲某些语言里，嘴唇向前伸表示远的东西，向后拉表示近的东西。结果就有性质不同的元音(看下章)。这样一种声音交替实际上可以在好些语言里的指示代词看到。英语有 there (那里)，yon (那里) 跟 here (这里)；德语 dies (这个)跟 das (那个)，法语 ceci (这个)跟 cela (那个)，马来语 iki (这)跟 ika (那)。在别的例子里，声音可以用来比况人们的意思。例如 see-saw (跷跷板)里的元音交替表示一上一下的动作。zig-zag 又是一个同类的例子。但是，无论这些现象如何普遍，无论利用声音象征来增加表现力如何自然，^⑤ 我们要注意，在不同语言里面，这些字的相似常常限于一个音素。声音象征作用很少在两个语言里独立地造成相同的词。德国人用 Bim-Bam 表示钟声，我们的反

应是 ding-dong。德国公鸡的啼声是 Kikeriki, 他的英国堂兄弟的啼声是 cocka-doodle-doo。比较这些词并不能恢复二者所由演变的共同原始形式。

还有一个反对的理由。这些关于语言的理论, 大多数都是提出来解释语言的起源的。我们必须坚持, 语言起源的揣测不是我们所了解的语言科学的一个必要部分, 正象物理学家不觉得他们必须作出关于物质起源的理论那样。⑥语言学是经验的和实证的科学。它的兴趣和研究的正当对象是有文字记录的具体语言, 跟我们可以用眼睛和耳朵研究的语言行为。毫无疑问, 在我们刚才讨论的意义上的声音象征作用, 对词汇的创造和语言的发展起过作用, 并且还要继续起一定作用。但是我们必须坚持说, 在最大多数的例子里, 就是最坚决的浪漫主义者都不能找出语音和词义之间有必然的关联。语言科学一定得建立在这个基础上面——声音和意义关联的武断性。记住这一点, 我们现在就来对不同的语言符号系统进行比较。

英国学生学习德语的时候, 英语和德语中相同或很相近的公共词汇之多, 会引起他的注意。例如:

德 语	英 语	德 语	英 语
Mann:	man (人, 男人)	Schwester:	sister (姐妹)
Weib:	wife (女人, 妻)	Milch:	milk (奶)
Kalb:	calf (小牛)	Butter:	butter (黄油)

这个怎么来的呢? 叫名的过程是往东西上贴标签的过程。设想我们有一万件东西, 有一万张记号不同的标签, 请不同的人在不同的房间里任意贴。他们互不相谋而得到相同贴法的机会会有多少? 数学家会告诉我们, 或然率太小, 等于不可能。语言是一种与此完全相似然而更加复杂的过程。发音器官发出和某种“事物”有关的音素或音素组合。当然, 不同的语言可能有同样的音素组合, 例如英